



鸟鸣啁啾

绿生活



◎张仿治

已经好几年，有时我凌晨三、四点钟睡不着觉，在床上翻来覆去，正觉无聊，窗外就有啁啾的鸟鸣来逗引我了。初时并不在意，待稍稍静下心来，竟觉得十分悦耳。凝神谛听，它们并非单调的“叽叽”或“咕咕”，而是有的稚嫩、有的苍老，有的高音、有的低调，有的短促、有的缠绵，有的率直、有的婉转；并非个别的独白，而是众多的应和，且绝无重复之嫌。有了这一次的欣赏，就有了兴味，有了期待，每当凌晨无眠，非但不再焦虑，反而兴致盎然，细细品味。

似乎这是鸟们的晨会，每天必须进行的。叫我欣喜的是，前几年这“晨会”还只在春夏秋三季举行，今年，居然冬天也照开不误了，只是时间稍迟了点，改在了五六点钟，而内容还是一样，委婉曲折，清脆悦耳。我心里一直有点神秘的感觉，不知道它们为什么喜欢在我家窗外聚会，为什么天亮后总是遁身不见。那天，我偶然发现屋前院子里荷花缸周围的地上，洒满了水滴。这一圈水滴是哪里来的呢？家里人不可能去洒，外面的人也不会有这个闲情。后来发现每天都是如此，并且缸里的水在一点点浅起来，才忽然意识到，那是鸟们的杰作：一定是它们每天清早站在缸沿围着喝水呢！这样说来，它们举行的不是晨会，而是酒会了。我连忙往荷花缸里加满水，积极做好它们的后勤，期待着有朝一日能亲眼看到它们酒会的盛况。我傻想着，这每天叽叽喳喳的是一群怎么样的小精灵呢？是画眉？是黄莺？还是百灵？

回想自己对鸟的钟爱，应该是从儿时唱“小燕子，穿花衣”和读“两个黄鹂鸣翠柳”开始的，后来读到清代文人戴名世所作的一篇《鸟说》，文中写两只鸟儿“小不能盈掬，色明洁，娟皎可爱”，正心心念念地繁育后代，而在“雏且出”时，却被“某氏僮奴取以去”，读至此，我心中悲愤异常。读此文后没几年，又目睹了一起惨案。那是十八年前，那天我在学校四楼的教室上课，只听窗外一声枪响，眼看着天空中一只大鸟就摇摇晃晃地跌下来，落在校外一个建筑工地上。施暴者得意洋洋地踱过来，捡起死鸟踌躇满志地离去了。此鸟的

同伴先是闻枪声惊而远逃，但瞬即又飞回来，凄厉地哀叫着，在爱侣的丧生地上空盘旋着，盘旋着，久久不肯离去……我和我的学生们看到了杀戮的全过程，全都悲伤得不能自己，这节课我竟没法讲下去了。

不过恶行毕竟少见，倒是近七八年来，每走过太河路，路边的河面上空时常能看到有雪白的海鸥在翩跹，还发出快乐的鸣叫；而六年前的某一天，在学校办公楼凭栏俯视，竟看到楼前的小河中，两只白鹭戏水啄食，停停飞飞，就是不肯离开这片浅水。平时，每当我穿行在城区的绿树中间，也不时能欣赏到鸟儿的鸣啾。我的居住条件改善后，我甚至憧憬着春天能有燕子来我家做窝，我想，如果你们来了，我一定会非常欢迎。结果，燕巢虽没盼着，却有鸟儿来我家举行酒会了！

上天总是在你不备时给你惊喜。那天下午，几个孩子在我家客厅里弹钢琴，叮叮咚咚，颇有珍珠落玉盘的韵味，只一会儿，窗外竟有歌声来应和了——循声看去，啊，看到了——那是一群鸟儿，有十多只呢！大多是比麻雀大一点的一种，深灰色脸上、脖上、翅上有点白，也有几只红嘴巴的，还有更大的一种是全身都黑。它们边秀着美声，边在屋前菜地里啄食着，吃菜或捉虫，载歌载舞，不亦乐乎！能在不意之中细瞻众鸟芳容，我心里乐开了花！我想去

拿来相机，留下这美妙的一幕，但怕它们会因害羞而避离；为了不惊动它们，我甚至不敢太靠近玻璃窗，更不敢开门出去，只是一动不动地把目光投向窗外，忘情地聆听着钢琴伴奏下的鸟儿欢歌。直到孩子们的琴声结束后开门出去，鸟儿也各自回家。

我无意挽留它们，也无需知道这究竟是些什么鸟，今日能近距离相见，已令我无比满足了。我知道，明日凌晨，可爱的鸟儿还会如约前来。

有所悟



恶意的人一个警告。人有针尖来，我以麦芒抗之。逆来顺受是修为高深的大师的襟怀，我做不到。

找一种可以去学习的东西不太难，但找一种可以映射人心本相的却难。其实人们一直在说的：文如其人。只是我一直不肯承认，甚至认为人不会和文章扯上什么关系，但最近我已经把这一点想通了。

我沉淀了心境，沉淀了旧作，觉得文章里还是可以看出作者的乾坤。概评拙文：立意缺高度，未动笔，便成败文；切题没有选准角度，分量已减半；主旨挖掘得不够深，透着一股子稚气；文路叙述开来偏狭，纠结于字词句，大局掌控得不牢，缺乏一种磅礴的气势；整体感觉底子单薄，文气断续不接，云遏水阻。

两年前，我便已意识到这个问题，因此在撰文的时候，努力对准高度、角度、深度、广度、厚度的方向，然而未有见效。或许写文章不仅要修炼作文的技法，还要在做人的方面下功夫。我这人也缺五个度：没存什么大志向，好在关心国运、民生，余下的便是自己的小日子；处理现实问题太过心急，往往还没选好突破点，就下手了，事倍功半；眼光老停留在人和事的表相上，没有去抓透本质；见识和视野自知浅薄，有待开阔；整个人缺少厚重感，让人感觉不是很稳重。

能够认识透彻自身短处，也是一种水平，一种幸运，这样就可以有针对性地去改正，提升。

叫我伯伯的小男孩

暖聚焦



◎陈旭东

小区里有个小男孩，我还没看见他，已经听见他脆脆的童音：伯伯，你好！

他们一家是从外地来的，跟我们住同一小区。孩子的母亲家教很好，在小区进进出出的几次碰面中，总是教孩子叫我伯伯。刚能到处乱跑而脚步欠稳的他，有时懒得叫，有时随口叫一下，我总是嘿嘿一笑。

估计在他可以上幼儿园的时候，他的母亲似乎在为孩子上幼儿园奔忙。有一次，碰面偶尔说起某某幼儿园是否有认识的人，我回家一想，园长我认识，于是辗转找到园长手机号码跑到他家。他爸在电脑前忙乎，一听是为孩子的事而来，放下手边工作，倒茶跟我聊起来，几句话后我说你赶快打这个号码，你跟园长讲明情况后，我再说。他爸立刻拨通电话，不一会儿，就把事情搞清楚了。这孩子到底有没有去那个幼儿园报到我不知道，但是此后，每次碰面，他都主动恭恭敬敬地叫我：伯伯，你好！我也总是开心地答应。

有天晚上7点左右，我从超市回到小区，听见小男孩的尖叫：“妈妈——妈妈——”一边骑着辆小自行车乱转，声音中充满慌张，略带恐惧……回到自己家，还没坐稳，突然又听到那个小孩在叫妈妈，声音中多了一份凄厉。我心里猛然一紧，立即冲下楼去，发现那孩子正在我家单元楼大门前附近哭喊着。

我大吼一声，盖过他的声音，他一回头，我就说：小朋友，你过来！他仔细一看，是他认识的人！小胳膊小腿使猛劲冲到我面前，在朦胧的月光下，他的双眼已藏不住泪水，晶亮的泪滴不断地往下掉，嘴里还在叫妈妈……

我蹲下身，搂住他的肩膀，安慰他：妈妈会找到的，先别哭。他仰起头，泪眼中满是期待。我问他：刚才妈妈在哪里？他说：妈妈在小区门口跟人家聊天。我又问他：那你刚才在哪里？他马上回答：我在小区里骑车啊！他低下头指给我看他的坐骑。对！他前段时间刚学会骑自行车，他爸给他买了一辆，整个小区就是他的天地了，常常有他急速驶过的小小身影闪动在我的视线范围；有时前轮撞在花坛边沿，摔一大跤，最多“啜啜”两下，自己揉揉膝盖接着上。在我眼中他是个坚强的小男孩，可今晚却哭得像个泪人。想到这里，我在心里微微一酸，问他：你有没有记住妈妈的手机号码？他马上反应过来：我知道！马上报出一串数字。不等我问，他自报家门：我叫张xx，你忘记我了吗？我连忙安慰他：记得你的，你就是那个每天碰到我就叫我伯伯的小朋友。

我立即拨通他妈妈手机，将近两分钟，没人接听。我再次俯下身向他求证，他一副老练的样子看我的手机，可是他说：有几个数字我不认识……看着他焦急的眼神，我的脑子飞速运转……对！发信息给他妈妈。我接着问：你的名字张xx是不是这么写，他看了一眼，说：我不认识字！我只好按发音猜测了一个。信息发出后，我灵机一动，他妈妈应该会在附近，看到信息，在将信将疑之际，听到孩子声音就会循着那个方向找过来，正好到达孩子等的地方。于是我说：你现在大声叫妈妈！

结果，孩子一叫，做妈妈的叫声更响更尖，更富有感情！孩子听到妈妈在小区墙外，猛冲过去，居然攀住护栏想要翻出去；他妈妈一边安慰孩子要他原地等待，一边一路小跑过来。几秒钟后，母子相见，互相拥抱，流下幸福的泪水。

孩子的妈妈难为情地笑了，连忙催促孩子：快说谢谢伯伯！在孩子欢快的声音中，我摸着孩子的脸说：幸亏你每天叫我伯伯，这下派上用场了吧！挥手告别时，孩子已骑上车一溜烟往前跑，妈妈立刻撒腿在后面追……我开怀大笑，心里想：孩子会记住的，对人有礼貌，将会是他的一笔财富。

我、木棉树和文章

◎江泽涵

三月初，我被调到广州工作。月中，去东濠北路的菜场采办，老远望见路旁的那排高高的大树，正怒放着火红火红的花，美得大气、高贵，而不见一点妖艳。枝桠上虽无一片叶子，却有着看不尽的生机。问路人，说这就是木棉花。我奇的是木棉树枝，它不像其他的树，如枪杆子一般刺向天空，而是平伸开的，或是下垂的。呵，好谦虚的树啊。我好想过去拥抱一下。

我殷殷地走到树下，惊愕地发现树身下端更称奇，像菠萝一样紧密地长着一个个肉瘤，每一个瘤上又生了一根粗大而尖利的刺。我要是一掌拍下去，必然鲜血淋漓，可我为什么要去拍它呢？轻轻地抚摸不好吗？我也不担心会被刺伤。

数日之后的一个清晨，我出来散步，不知不觉又到了东濠北路。树下有很多大妈、姑娘在捡木棉花。她们用细绳子将这五瓣花冠穿成一个花环。姑娘说，花可以用来观赏，也可以拿去送人。大妈说，花风干珍藏，可以煲粥、煲汤，清热解湿毒。好看，又有实用价值。不足的是树干，虽粗壮，但木质太软，派不上大用处。可如果木材上乘，便要被伐了去做家具、建材。

我在自然界里寻觅了好多年，企图找到一种东西，可以和自己的为人之道相互印证，现在终于找到了。

做人嘛，无须太有用，有一定用场即可，我要为自己活着。谦逊的姿态不可缺，我不愿让人觉得清高孤傲、遗世独立。但我也需要别人靠我太近，我要给我自己设一层防护衣，给那些心存

总第 5952 期

投稿邮箱

essay@cnnb.com.cn

配图

沈欣

